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449,261**	1,238,322
非控制權益		**(11,645)**	(7,051)
		1,437,616	1,231,271
以下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55,556**	1,255,835
非控制權益		**(11,680)**	(6,733)
		1,443,876	1,249,10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人民幣0.48元**	人民幣0.41元
攤薄		**人民幣0.47元**	人民幣0.40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3年12月31日

	附註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52,109**	3,288,261
預付土地租賃款		**996,690**	954,279
其他無形資產		**33,927**	9,771
購買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的按金		**169,870**	129,705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5,676**	5,286
持有至到期投資	*9*	**231,650**	279,006
遞延稅項資產		**9,162**	3,575
非流動資產總額		**5,899,084**	4,669,883
流動資產			
存貨	*10*	**2,434,049**	1,766,133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	*11*	**1,037,629**	1,009,53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20,352**	405,227
持有至到期投資	*9*	**17,351**	9,684
現金及銀行存款		**2,189,242**	1,922,325
流動資產總額		**6,398,623**	5,112,90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票據	*12*	**861,416**	512,0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52,674**	832,388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3*	**1,080,092**	595,799
應付稅項		**103,638**	98,635
流動負債總額		**3,297,820**	2,038,876
流動資產淨額		**3,100,803**	3,074,02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8,999,887**	7,743,910

	附註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3*	**1,607,024**	1,628,783
遞延稅項負債		**78,418**	64,635
遞延收益		**58,502**	22,574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43,944**	1,715,992
資產淨額		**7,255,943**	6,027,918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134,316**	132,660
儲備		**7,105,422**	5,877,3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239,738**	6,010,033
非控制權益		**16,205**	17,885
權益總額		**7,255,943**	6,027,918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引入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之新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益表」重新命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重新命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以單一或兩個獨立但連續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類成兩個類別：(a)其後不會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能會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涉及之所得稅須根據相同基準分配－該等修訂本並無更改以除稅前或扣除稅項後之方式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選擇。修訂本已被追溯應用，因此全面收益表已重新命名，而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已作出修訂以反映以上變動。除上述呈列方式之變動外，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並無對損益、其他全面收益及全面收益總額造成任何影響。

2.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塑料管道及管件。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的業務根據客戶的所在地組成地理分區，且資產按其所在地分配予地域單位。本集團擁有以下八個需匯報經營分部：

(i) 華南，包括廣東省、廣西壯族自治區、湖南省、福建省及海南省；

(ii) 西南地區，包括重慶市、四川省、貴州省、雲南省及西藏自治區；

(iii) 華中，包括湖北省、江西省及河南省；

(iv) 華東，包括上海市、江蘇省、浙江省及安徽省；

(v) 華北，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東省、內蒙古自治區及山西省；

(vi) 西北地區，包括陝西省、寧夏回族自治區、青海省、甘肅省及新疆維吾爾族自治區；

(vii) 東北地區，包括遼寧省、吉林省及黑龍江省；及

(viii) 中國境外。

為制定資源分配決策及表現評估，管理層分別監控其經營分部的業績。分部表現乃按需匯報分部之溢利進行評估，需匯報分部之溢利即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乃按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一貫計量，惟匯兌差異、融資成本、利息收益、被提早贖回持有至到期投資所得利益、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利益、購回優先票據的利益、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經營成果及其他未分配收益及開支並不包括在該等計量內。

鑑於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持有至到期投資、遞延稅項資產、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故分部資產並不包括以上資產。

分部間收入於綜合賬目時抵銷。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以在當時市價基礎上向第三方作出的銷售價格為參照進行交易。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乃源於其在中國及外國的業務。

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來自與單一外部客戶交易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分部資料

	華南	西南地區	華中	華東	華北	西北地區	東北地區	中國境外	抵銷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外部客戶銷售	**7,847,960**	**1,318,881**	**1,307,612**	**659,740**	**874,806**	**471,552**	**303,309**	**228,372**	**–**	**13,012,232**
分部間銷售	**1,382,313**	**256,546**	**393,213**	**75,151**	**136,046**	**99,519**	**89,799**	**327,938**	**(2,760,525)**	**–**
	9,230,273	**1,575,427**	**1,700,825**	**734,891**	**1,010,852**	**571,071**	**393,108**	**556,310**	**(2,760,525)**	**13,012,232**
工程合約收入	**58,315**	**–**	**–**	**–**	**–**	**–**	**–**	**–**	**–**	**58,315**
合計	**9,288,588**	**1,575,427**	**1,700,825**	**734,891**	**1,010,852**	**571,071**	**393,108**	**556,310**	**(2,760,525)**	**13,070,547**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分部資料

	華南	西南地區	華中	華東	華北	西北地區	東北地區	中國境外	抵銷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外部客戶銷售	6,881,666	1,069,646	1,035,479	549,437	688,821	302,663	222,219	141,432	–	10,891,363

3. 收入、其他收入、收益及利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於年內銷售貨品的發票價值淨額，經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經扣除增值稅(如有))，及工程合約之合約收入的適當部分。

本集團的收入、其他收入、收益及利益的分析如下：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貨品	**13,012,232**	10,891,363
工程合約收入	**58,315**	–
	13,070,547	10,891,363
其他收入、收益及利益		
銀行利息收益	**23,067**	34,128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利息收益	**47,519**	18,388
利息收益總額	**70,586**	52,516
政府補助及補貼	**20,769**	25,617
被提早贖回持有至到期投資所得利益	**2,864**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利益	**–**	14,710
購回優先票據的利益	**–**	4,259
股息收益	**–**	432
匯兌利益	**44,009**	–
其他	**17,247**	18,240
	155,475	115,774

政府補助及補貼主要指政府機構授予以供支持本集團若干研發活動的資金，並無任何與該等補助及補貼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有情況。

4. 融資成本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貸款	**16,082**	10,299
優先票據	**134,921**	135,932
	151,003	146,231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9,745,014**	8,242,543
工程直接成本	**50,117**	–
折舊	**336,839**	237,634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18,193**	13,59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306**	1,346
折舊及攤銷總額	**360,338**	252,574
研發成本#	**244,202**	198,455
出售土地、其他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利益)／虧損	**(5,776)**	120
議價收購所得利益	**(157)**	–
撇減／(撥回)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9,848**	(48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22,145**	9,921
匯兌差異淨額	**(44,009)**	618

研發成本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列於損益內的「其他開支」。

6. 所得稅開支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香港	**2,158**	2,484
中國	**346,087**	286,462
	348,245	288,946
過往年度過度撥備		
中國	**(26,546)**	(28,437)
遞延稅項	**8,196**	(9,501)
年內稅項總額	**329,895**	251,008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身處及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所錄得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期間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抵銷承前稅項虧損(如有)後，以稅率16.5%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已根據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以相關的現有法律、詮

9. 持有至到期投資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上市的債務證券	**249,001**	288,690
減：流動資產項下到期日少於一年的款項	**(17,351)**	(9,684)
非流動資產項下款項	**231,650**	279,006

持有至到期投資為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債務證券。該等證券的利息按固定年利率9.38%至13.75%計算(2012年：9.00%至13.75%)，每半年支付，將於2014年3月至2018年4月到期(2012年：2013年11月至2016年4月)。

於2013年12月31日，根據全球領先財經市場資料供應商提供的市場報價，該等債務證券的公平值為人民幣260,137,000元(2012年：人民幣316,582,000元)。

10. 存貨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159,341**	885,211
在產品	**231,976**	78,784
產成品	**1,042,732**	802,138
	2,434,049	1,766,133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854,518**	779,354
應收票據	**218,041**	243,265
減：減值撥備	**(34,930)**	(13,085)
	1,037,629	1,009,534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中國內地的獨立分銷商、土木工程承建商、房地產開發商、公用事業公司及市政部門。本集團視乎市況、市場策略及與客戶的關係，可將其與獨立分銷商的貿易條款由按預付方式結算更改為授予一般一個月或多個月的信用期限(如適當)。本集團並無統一向非分銷商客戶授予標準的信用期限。個別非分銷商客戶的信用期限視乎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609,315**	632,975
4至6個月	**284,077**	179,554
7至12個月	**103,761**	159,689
1至2年	**36,359**	33,724
2至3年	**3,350**	2,705
3年以上	**767**	887
	1,037,629	1,009,534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票據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49,495**	375,488
應付票據	**511,921**	136,566
	861,416	512,054

貿易應付款項乃免息。貿易採購的平均信用期限為30至90日。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50,338**	483,943
4至6個月	**505,157**	23,520
7至12個月	**1,299**	1,542
1至2年	**3,867**	2,562
2至3年	**755**	299
3年以上	**–**	188
	861,416	512,054

附註：

(a) 本集團銀行貸款之實際年利率介乎1.21%至6.30%不等(2012年：1.33%至5.50%)。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的銀行貸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507,475,000元(2012年：人民幣194,682,000元)、人民幣483,708,000元(2012年：人民幣291,906,000元)及人民幣150,109,000元(2012年：人民幣152,084,000元)。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抵押銀行貸款乃透過質押本集團賬面淨值總額為人民幣26,332,000元之存貨作抵押。

(b) 優先票據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利息按年利率7.875%計算(實際年利率為8.63%)，並於5月13日及11月13日每半年支付，除非提前贖回，優先票據於2016年5月13日到期。本公司可自行選擇於到期日前任何時間根據購買協議贖回全部或部分優先票據。

優先票據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保證並以該等提供保證的附屬公司的股份為第一優先固定押項。

於2013年12月31日，優先票據的未償還本金額為258,880,000美元(2012年12月31日：258,880,000美元)。

於2013年12月31日，根據全球領先財經市場資料供應商提供的市場報價，該等優先票據的公平值為人民幣1,678,698,000元(2012年：人民幣1,706,766,000元)。

14. 股本

股份	2013年	2012年
法定：		
20,000,000,000（2012年：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000港元**	1,000,000,000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3,075,731,740（2012年：3,033,602,35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153,786,587港元**	151,680,118港元

等值於

過去一年，世界經濟呈現緩慢復甦勢態，中國經濟亦在良好的外圍環境下保持平穩發展態勢，各項經濟指標持續向好。隨著中國政府進一步深化城鎮化，加大對基礎設施建設、農村水利建設及保障房建設等的政策支持，為中國聯塑業務帶來增長動力。本集團積極把握市場及國家政策利好之機遇，憑藉其行業翹楚地位及聲名遠揚的品牌，積極擴大全國性銷售網絡、細分目標市場，並全面提升研發能力和營銷能力，於回顧年內取得穩步發展。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30.71億元，較2012年度的人民幣108.91億元增加20.0%。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4.49億元，較2012年度的人民幣12.38億元上升17.0%。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2港仙。

2013年為國家執行「十二．五規劃」的第三年，當中城鎮化發展為重中之重，推動給水、排水、電力、通訊等配套基礎建設需求穩步上升。此外，政府加大社會保障房投入，亦著力改善農民生計和改革農業，皆利好塑料管道及家居裝飾產品行業。於回顧年度，國內房地產仍然保持較快的增長速度，亦刺激本集團業務增長。

上述諸因素令市場對建材及家居裝飾產品的需求穩步增長。於回顧年內，本集團致力鞏固現有客戶群並努力發展新客戶，細化目標市場，以擴闊本集團的銷售網絡，穩固本集團的市場份額和領導地位。與此同時，本集團積極研發新產品，改善產品質量，提高服務水平，以提升客戶的滿意度和忠誠度。此外，本集團亦持續優化產能，以提升生產的規模經濟效益。

伴隨房地產的持續暢旺及精裝房開發比例的穩步上升，本集團於回顧年內繼續開拓新的建材及家居裝飾產品業務，為國內主要知名房地產發展商提供包括整體門窗、衛浴潔具及整體廚房等產品，培育該業務為未來的盈利增長點。

展望2014年，本集團相信國家的城鎮化、基建設施整改及房地產的穩步健康發展等趨勢將會持續，市場對建築材料、塑料管道及家居裝飾產品的需求預期仍將保持穩中有升的趨勢。集團將積極把握商機，積極拓展全國性銷售網絡，繼續培育家居裝飾產品業務，優化產能，推動業務持續健康發展，鞏固本集團的市場領導地位，為股東創造更佳的回報。

人才乃本集團成功之關鍵。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全體員工過去一年對本集團發展作出不懈的努力和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向一直以來提供寶貴支援的廣大客戶、業務夥伴、股東及社會各界朋友表示誠摯的敬意！

主席
黃聯禧

香港，2014年3月17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中國聯塑把握市場及國家政策利好之機遇，從單一塑料管道生產商逐漸發展成為產品齊全兼服務完善的優質建材及家居裝飾產品集團。本集團於具領導地位之管道及管件大規模生產基礎上，積極開拓包括整體門窗系統、衛浴潔具及整體廚房等建材及家居裝飾產品之新業務，培養未來增長點，以充分把握國家城鎮化發展、政府社會保障房建設及房地產興旺之勢。本集團利用覆蓋全國主要市場的龐大銷售網絡和分布於十二個省的十八個生產基地，鞏固其在華南市場的領先優勢和在華南以外的市場拓展業務。

中國聯塑的發展策略於2013年取得理想成效，銷售穩步增長，全年收入同比增加20.0%至人民幣130.71億元；毛利增加23.3%至人民幣32.66億元；毛利率提升至25.0%；股東應佔利潤同比上升17.0%至人民幣14.49億元；每股基本盈利則為人民幣0.48元。

市場概況

2013年為國家「十二•五規劃」執行的第三年，當中城鎮化更是發展重點之一，推動給水、排水、電力及通訊等配套基礎建設需求穩步上升。此外，政府亦著力建設社會保障房及改善農民生計和改革農業，皆利好塑料管道及家居裝飾產品行業。於回顧年度，國內房地產發展持續興旺，亦刺激本集團業務增長。

中國政府第十八屆三中全會為城鎮化定下目標，旨在部署長遠健康發展。預計城鎮化水平將由2013年的約54.0%上升至2018年的60.0%。為達目標，政府將加強城市六類基礎設施的建設，包括地下管網建設、污水及生活垃圾處理、燃氣及供熱的老舊管網改造、地鐵及輕軌等公共交通、配電網，以及生態環境建設。

當中的市政管道建設及水利工程均利好管道業務之發展，預計「十二•五規劃」期間，因供水管道的新建和改造所產生的需求較大，全國將更新肯設鰥腴獗

而新增污水管網將達約16萬公里，總投資將達約人民幣2,443億元。同時，政府將加快污水垃圾處理設施和配套管網地下工程建設，推廣建築中水利用和城鎮污水再生利用，城鎮污水處理規模將達至每日2億立方米以上。

基礎建設完成後，將帶動房地產發展，包括社會保障房建設及房地產開發商的住宅項目，這將刺激對建材及家居裝飾產品的需求。據中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統計，2011年至2013年底，全國城鎮保障性安居工程累計開工2,490萬套，基本建成1,580萬套。「十二•五規劃」時期開工建設各類保障性住房和棚戶區改造住房的目標為3,600萬套。根據國家統計局公佈，於2013年，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額為人民幣86,013億元，比2012年名義增長19.8%。蓬勃的房產業令本集團新開拓的建材及家居裝飾產品業務發展潛力可觀。

上述諸因素令市場對塑料管道及家居裝飾產品的需求穩步增長。本集團憑藉其行業翹楚地位、龐大的生產規模、全國性的銷售網絡、領先的新產品及新技術研發能力，及名聞遐邇的品牌，掌握市場趨勢，細分目標市場，提升營銷能力，令2013年的收入增長20.0%。

業務回顧

塑料管道及管件業務

本集團主營的塑料管道及管件業務，其產品廣泛應用於給水、排水、電力、通訊、燃氣輸送、農業、地暖和消防等領域，在國家城鎮化的大潮流揚帆順航，增強規模生產優勢，利用龐大銷售網絡積極開拓新市場，特別是華南以外市場，並且研發新產品，提升產品和服務質素，鞏固現有客戶群和發展新客戶，於回顧年度穩步發展。2013年塑料管道及管件總銷量由2012年全年的1,085,415噸，增長17.2%至2013年的1,272,631噸。當中，PVC及非PVC塑料管道及管件的銷量皆持續增長，PVC產品佔塑料管道及管件收入的65.9%。

下表載列2013年及2012年按產品物料劃分的銷量、收入及平均售價分項詳情：

收入地域分析

按地理劃分，華南於回顧年度仍是主要市場，佔本集團營業額60.5%。本集團積極拓展華南以外的市場，培養成為業務的增長點，帶動整體銷售上升。因此，2013年華南以外的市場佔本集團營業額的比例有所提升。

下表載列2013年及2012年按經營地區劃分的收入詳情：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	**佔總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地區[#]	***百萬元***	**%**	*百萬元*	%
華南	**7,906**	**60.5%**	6,882	63.2%
西南地區	**1,319**	**10.1%**	1,070	9.8%
華中	**1,308**	**10.0%**	1,035	9.5%
華東	**660**	**5.0%**	549	5.0%
華北	**875**	**6.7%**	689	6.3%
西北地區	**472**	**3.6%**	303	2.8%
東北地區	**303**	**2.3%**	222	2.1%
中國境外	**228**	**1.8%**	141	1.3%
總計	**13,071**	**100.0%**	10,891	100.0%

[#] 各地區的覆蓋範圍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2。

資本開支及產能提升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塑料管道及管件設計年產能增加至約180萬噸。為滿足市場需求，本集團在海南、雲南及山東興建生產基地。其中，海南生產基地及雲南生產基地將於2014年開始運營；山東生產基地則正在籌建。

銷售網絡

本集團已建立了覆蓋全國的銷售網絡，截至2013年12月底約有1,780名獨立經銷商，並設有一支銷售團隊為該等經銷商提供完善專業的銷售和售後服務。本集團銷售團隊把建材及家居裝飾業務的市場細分，因應各地市場需求及特點而進行營銷，既鞏固在華南的市場領導地位，亦在華南以外的省市積極開拓新市場，尤其是三四線城市，令本集團的市場份額進一步擴大。

員工培訓

本集團相信人才是成功的關鍵。因此，本集團一直致力培養人才，以支持業務發展。本集團於回顧年度開設聯塑學院，為生產、銷售及管理等各級職員提供專業培訓，提升整體營運效率；同時，本集團亦定期邀請專業培訓人員給員工授課，雙管齊下建立完善的人才發展體制。

展望

2013年中國國民生產總值增長按年輕微下跌，反映中國宏觀經濟、固定資產投資和消費市場仍有多個不明朗因素和風險。展望2014年，中國經濟將仍被經濟發展模式轉型，以及歐美和新興經濟體的經濟狀況所影響。但是，本集團相信國家的城鎮化、農業改革，以及房地產新建成物業量增加等趨勢將會穩步持續，因此，市場對建築材料、塑料管道及家居裝飾產品的需求預期仍將穩步上揚。為把握商機，我們已擬定發展策略：

積極拓展全國性銷售網路

本集團將鞏固其在華南的市場領導地位，並積極在華南以外的省市開拓業務，擴充銷售網絡。本集團亦將繼續發展經銷網絡，拓寬銷售渠道；同時，將繼續尋求開發海外市場的機遇，特別是中東、非洲，及東南亞等新興市場。

建材家居業務成為未來增長點

國內城鎮化的推進將帶動基建及保障房項目、房地產穩步增長，加上精裝房開發比例持續上升，本集團將積極發展正處於培育期的新建材及家居裝飾產品業務，研發種類更豐富的整體門窗、衛浴潔具及整體廚房等產品。本集團將繼續夥拍國內大型房地產發展商，向其住宅項目提供相關產品，致力將甚具潛力的新建材及家居裝飾產品業務培育為本集團的未來另一個盈利增長點。

優化產能，支持業務發展

為支持其業務擴張和增強規模生產優勢，本集團正擴充塑料管道及管件的產能。海南生產基地及雲南生產基地將於2014年投產；山東生產基地則正在籌建。同時，本集團亦致力優化現有廠房的營運，以提升整體生產效益。

總結

中國聯塑多年來一直是中國塑料管道及管件的行業領導者。為能在中國城鎮化、基礎建設和房地產行業持續暢旺的利好背景下突圍而出，本集團將把握機遇，繼續拓展覆蓋全國市場的生產設施及服務網絡，為市場提供品種最為齊全的優質產品。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開發家居裝飾產品業務。中國聯塑將會進一步提升產品質素和增強企業核心競爭優勢，實現「為居者構築輕鬆生活」的企業使命，為股東和投資者創造理想回報。

盈利表現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財務表現穩健。收入為人民幣130.71億元，較去年增長20.0%。2013年的毛利由2012年上升23.3%至人民幣32.66億元。2013年的年內溢利為人民幣14.38億元，較2012年增加16.8%。2013年的每股基本盈利增加17.1%至人民幣0.48元。

於回顧年內，塑料管道及管件的需求有所上升。本集團在營業額方面亦見穩健增長，主要受規模經濟效益及銷售網絡加強帶動所致。本集團的高效生產及優本集團的

1c2>00/G1 1 f7.8151 0 D2107 T0424190.5e30]F07a5.3687 -1.3333 5a9185.7c1c2>00e0G1 1 f7.40da3074b0bc900660

因此，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上升19.2%至人民幣17.68億元，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17.0%至人民幣14.49億元。與此同時，回顧年內的除稅前利潤率及淨利潤率亦分別自去年的13.6%及11.3%下降至13.5%及11.0%。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用途

本公司在2010年6月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扣除相關開支後的淨額約18.60億港元(約等於人民幣16.29億元)。

直至2013年12月31日，所有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本公司日期為2010年6月22日的配發結果公告使用。

財務狀況

本集團持續採納審慎的財務政策，實行有效的財務、資金運用和融資中央管理及監察模式，保持合理的資產負債水平及合適的流動資金。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即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6.87億元。其中76.4%以美元計值、18.0%以港元計值而餘下5.6%則以人民幣計值。除了於2016年到期的約2.59億美元未償還優先票據外，本集團的借款按浮息計息，年息介乎1.21%至6.30%，到期期間由一年內至兩年不等。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63.99億元及人民幣32.98億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的比率)及速動比率(即流動資產減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的比率)從2012年12月31日的2.51及1.64分別下降至1.94及1.20。本集團的權益總額增至約人民幣72.56億元。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按債務總額除以債務總額加上權益總額的總和計算)仍處於27.0%的健康水平。

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受限制現金)約為人民幣21.89億元，再加上尚未使用之銀行融資額度，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用於經營及未來發展。

除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的借款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波動風險，亦無對上述風險作任何對沖安排。

資產抵押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42,667,000元的若干持有至到期投資已向銀行抵押作本公司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動用該銀行融資。

本公司在中國境外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的股份已抵押為發行優先票據的抵押品。

企業管治常規

中國聯塑一直致力保持本集團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道德。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道德，是達致可持續發展、建立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信心以及保障和提升股東權益的關鍵。

為追求良好而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不時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達到股東對更臻完善的期望、遵守日趨嚴謹的監管規定，並且履行其對追求卓越企業管治的承諾。董事認為，除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他業務的緣故無法出席本公司於2013年5月3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按照守則第A.6.7條的規定)外，年內本公司已遵守守則中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經向董事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標準守則亦應用於本公司其他特定之高級管理人員。

遵守及執行控股股東的不競爭承諾

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控股股東(即新富星)及黃聯禧先生(「控股股東」)已於

報告期後事項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及第13.21條作出的披露

於2014年3月3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其中包括）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受託牽頭安排人）以及九個銀團貸款人訂立一項有關135,000,000美元，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2.00%的銀團定期貸款融資之融資協議（「**該融資協議**」），目的乃為本集團現有財務負債再融資。據該協議項下作出之貸款須於貸款作出後36個月償還。

根據該融資協議規定，(i)黃聯禧先生（為控股股東）及其家族（統稱「**黃氏家族**」）須共同直接或間接擁有（且並無抵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最少55%實益股權（佔最少55%的表決權）；及(i0Ë026687 28.870 D411 c8 c[p159068c04d50ac4jG1 1 9d061631168e0ac12102

擬派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動用本公司溢利及／或股份溢價向2014年6月11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股份12港仙(「擬派末期股息」)，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2014年5月30日(星期五)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預期擬派末期股息將於2014年6月20日(星期五)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i) 確定出席2014

刊載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lesso.com)。2013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發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左滿倫

香港，2014年3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聯禧先生、左滿倫先生、左笑萍女士、賴志強先生、孔兆聰先生、陳國南先生、林少全博士、黃貴榮先生、羅建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林德緯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重恩博士、馮培漳先生、王國豪先生、張文宇先生及高立新先生。

詞彙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並不包括香港、澳門及臺灣
「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或「中國聯塑」	指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新富星」	指	New Fortune Star Limited
「PE」	指	聚乙烯
「PP-R」	指	無規共聚聚丙烯
「PVC」	指	聚氯乙烯
「人民幣」	指	中國之法定貨幣－人民幣
「優先票據」	指	本公司發行於2016年到期的3億美元7.875%優先票據
「股份」	指	本公司資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的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臺灣」　　指　中華民國

「噸」　　指　量度重量的單位，相等於1,000公斤

「美焨鍆

腶胼　中華民國「焨鍆腢隳楅唸襦蠽楙蟅钂鏺狐鐼姊楜啤霺浟飀錞豷蠲ヂ鸕譣鸕爸ソ